

# 关于上海大西洋百货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涉住房 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铁路运输法院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裁定受理上海大西洋百货有限公司破产重整一案，并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指定上海市君悦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管理人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管理人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大西洋百货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管理人（联系人：丛婷婷；联系电话：18916607229；联系地址：上海市南京西路 1717 号会德丰国际广场 7 楼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1 年 4 月 26 日